

广东创新科技职业学院

广创职院〔2023〕69号

关于吴秋凤等同志职务任免的决定

学校各单位：

根据学校发展需要，经学校党政联席会议研究，决定如下：

任命吴秋凤同志为马克思主义学院院长，任期自发文之日起至2026年7月15日。

任命金雪龙同志为中职部副主任（正处级），分管中职部教学与德育工作，任期自发文之日起至2026年7月15日，考察期半年。

任命王晓清同志为财务部副主任，任期自发文之日起至2026年7月15日，考察期半年；同时免去财务部主任助理职务。

免去回智勇同志中职部副主任职务，其中职部德育办主任，学校学生处副处长（兼）职务不变。
特此决定。

